

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 中國文化常識比賽

比賽方式與規則

甲、團體初賽

題目：選擇題 25 題

方式：1. 每隊由四名學生組成，同組的各隊皆在同一時間、地點參加初賽。

2. 每位學生發給一張電腦計分卡，供填寫答案用。
3. 由主持人唸題目，每題唸一次。唸完並說「請作答」，當計時鈴聲的五秒後響起，主持人會說「時間到」，學生應完成填寫。之後，主持人繼續唸下一題目。學生答題後不得更改，否則以犯規計，該題零分並扣團體總分一分。
4. 每隊派裁判一人，負責監導學生遵守規則。
5. 比賽學生在比賽進行期間，不得進行交談、耳語或做任何提示動作，每違規一次扣總分一分。
6. 每答對一題得一分，團體總成績為個人成績之總和，並扣減違規分數。
7. 以團體總成績決定名次，晉級決賽。
8. 每組初賽完成，由核分小組計算成績，並將入選決賽隊伍公布於會場。
9. 團體同分者，並列名次。若晉級隊伍過多，相互比較隊伍中最差的個人成績。如仍無法分出勝負，依序比較次差、次好、最好的個人成績。

乙、團體決賽：自初賽晉級隊伍依組別序，參加決賽。比賽將分個人項目與團體項目，依初賽填寫電腦計分卡的規則進行，惟團體項目是准許四位學生共同討論後，在 10 秒內填寫完畢。

題目：選擇題 25 題

舉牌方式：1. 參加初賽的四名學生，繼續參加決賽賽程，不得更換。

2. 比賽前 15 題為個人項目，應各自作答；後 10 題為團體項目，允許四人討論後作答。比賽時，由主持人唸題目，每題唸一次。
3. 個人項目答對一題得一分，團體項目答對一題得四分。
4. 進行個人項目時，大會每位學生發給一張電腦計分卡。
5. 個人項目唸完並說「請作答」，當計時鈴聲五秒後響起，主持人會先說下一題的題號後，主持人將繼續唸下一題目。學生答題後不得更改，否則以犯規計，該題零分並扣團體總分一分。
6. 進行團體項目時，將發給電腦計分卡一張，另發給寫有 A、B、C、D 的答案牌，供答題用。團體項目唸完並說「請計時」的八秒內，應完成電腦記分卡的填寫，當聽到計時鈴聲後，同時每隊推派一位舉答案牌作答。屆時未舉牌者，以零分計算。電腦計分卡完成填寫與舉牌後均不得更改，否則以犯規計，該題零分並扣團體總分一分。
7. 裁判指示放下號碼牌時，學生才能將牌放下。
8. 比賽的個人項目進行期間，不得進行交談、耳語或做任何提示動作，每違規一次，扣團體總分一分。
9. 團體同分者，加問個人項目三題，決定勝負。如前述方式仍無法分出勝負，加問一題，直到能定勝負為止。

丙、個人挑戰初賽

方式：1. 採取個人在團體組初賽的答對題數，計算個人成績，不另增闢賽程。

2. 答對團體組初賽的第 1~15 題，每題計一分；答對第 16~25 題，每題計兩分。
3. 個人組選出成績最好的前 8 名進入複賽，若有相同成績者無法取捨或參賽團